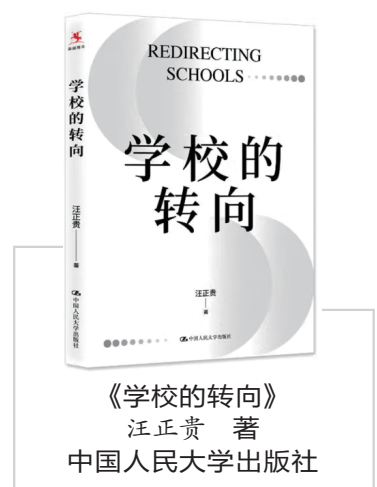


好书 共赏

当我们谈教育时,到底在谈什么

——读《学校的转向》有感

■ 景丽萍



《学校的转向》是教育博士、青岛中学校长汪正贵老师的一部著作。和它结缘其实始于书名,一开始以为它是有关学校管理的论著,结果读完了才发觉是作者对于教育的思考。

我们正处在一个高速发展、充满不确定性的时代。在这样一个时代,唯有变化是永恒不变的。作为教育人,我们必须思考:教育应从何处出发?将去向何处?学校如何顺应这一变化?其实,不管时代如

何变化,教育的本质都不会改变,那就是培养人,我们要培养适应时代发展的具备关键能力和必备品格的人。那么,教育应该走向哪里?

作者在书中的许多思考,对于当下的我们来说弥足珍贵。

教育要从教走向学。杜威说:“教育并不是一件‘告诉’和被告知的事情,而是一个主动和建设性的过程,这个原理几乎在理论上无人不承认,而在实践中又无人不违反。”教学不是教师灌输和传授知识的过程,而是学生主动建构知识的过程。从教走向学,是指向更复杂的认知过程,即深度学习的过程,同时也是指向更高层次的知识维度,即能力和素养的维度,它必须通过学生的实践活动、发生知识迁移才能完成。

从教走向学,这并不意味着教师角色的弱化,只不过教师从原来教学的主导者变为学生学习活动的设计者和学习活动的评价者。这是从学生学习的角度做出的转变,也和新课程的理念相契合,但要实现彻底转变,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我们要永远记住:教了并不等于学了,教多并不等于学会。教永远是为学生服务的。

学校要从评价走向诊断。在学校管理中,教师评价学生,家长和学校评价教师……评价是非常重要的管理手段,这样做的目的是鉴别、区分和证明。同时,结果往往有着“高利害的应用”,好与坏、优与劣,都和业绩、荣誉相关联。过度的评价导向往往让我们忘了教育的最终目的,而盲目追求眼前的短期效益。

好的评价应该走向诊断。诊断是为了发现问题和自我改进,结果往往只反馈给被诊断本人,就如一面镜子,让被诊断者更清晰地看到自己。要做好诊断,一定要正确定位被诊断的要素。有时候,易于评价的要素反而不是最值得评价的。一定要诊断我们重视的内容,重视无形的东西,如师生关系、组织氛围、班级文化等。最后,学校诊断必须基于自我改进,目的是改进,而非证明,所以不可直接和经济利益挂钩。

学校教育要从类别化走向个别化。“面向全体学生的全面发展”一直是我们教育人的不懈追求,但缺少了个体的发展,群体的发展就无从谈起。只有关注每一个学生的发展,才有可能真正做到面向全体,进而促进每个学生的全面发展。

为了精准施策,我们常常习惯性地把学生分成类,针对某一类学生制定成长计划。实际上,这一类学生依然是一个群体,就算成长计划再周密科学,依然无法对应到每一个人。鲜活的个体消失在了“类”这个群体中。如果教育能够转向个别化,关注每一个学生,着眼于每一个学生,那么就能帮助每个学生发现自己、唤醒自己。

学校要走向全纳教育。目前,不同学校的生源普遍差距很大,面对这样的现状,学校应如何应对?首先,我们要承认这种差异客观存在,要在课程设置和开发上做文章,以分层、分类的学校课程,以丰富性、可选择的学校课程来满足不同能力水平孩子的发展需求,然后再以教学的个别化促进全体孩子的全面发展。这就是全纳教育。

这就是本书作者所讲的教育。很多时候,当我们谈到教育的时候,我们在谈什么?我们谈的是学校、班级和教师排名,我们谈的是下一次如何赶超那些成绩高过我们哪怕只有一点点的人,我们谈的是课程如何开足开齐……我们不禁要反问自己:除了这些,作为教育人,我们还应该谈些什么?

心灵 火花

怀念一棵树

■ 毕侠

我每次路过狮沟村小学,都忍不住往最后一排教室外的东北角望一眼,那里原来有一棵椿树。

那棵椿树是我在狮沟村小学读五年级的时候栽的。那年的植树节,戴着老花镜的黄校长给全校学生开会,倡议大家每人种一棵树。

我回到家里,父亲正在整理院子,我跑到他跟前:“爸,校长要我们每人栽一棵树。他还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而且每个人栽的树都可以写上自己的名字呢。”

父亲停下手里的活,疼爱地摸摸我的头:“这个不难,咱乡下到处都是树苗,但果树可没有,只有杨树、槐树和椿树。”

“爸,我同桌刚子说他们几个都栽杨树和槐树,那我就栽椿树吧。到时候一眼就能分清哪棵树是我栽的了。”

“嘿,俺闺女还怪有心眼。”父亲笑着说道。

第二天早上,我扛着铁锹和小树苗到学校的时候,刚子他们几个都开始挖坑了。他们看到我手里的椿树苗,都哈哈大笑起来:“毕大侠,你这树苗这么小,还没手指头粗呢,能栽活吗?”

“我爸说了,只要有水,有阳光,把树栽进土壤里,就一定活的。”我白了他们一眼。

“嗯,这位同学说得对,树木不论大小,只要精心培育,都能栽活,都能长大。李小刚,你把树苗扶正了,不然长出来可就是歪脖子树了。”

黄校长不知道啥时候已站在我们身后了,他正微笑着,露出几颗光洁的门牙:“栽树啊,和育人是一样的,小的时候就要管理好,才能成为栋梁之材。”

在黄校长的耐心指导下,我顺利地栽下了我人生中第一棵树,最后还不忘给它浇点水。打那天起,我时常在下课后去看那棵树,给它浇浇水,松松土,除除草,我有时还从家里带点肥料给它撒。我在心里不断地期盼着它尽快长成一棵参天大树。然而让我遗憾的是,一直到我小学毕业,那棵树好像还是那么大。后来我去了乡里读初中,又去了县里读高中,再后来我去了省城读大学,这期间我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也没刻意再去看过它。当然,偶尔我也会想起那棵树,在心里念叨着,不知道我的那棵椿树有没有长成参天大树?

几年前,我回老家时,特意去看望黄校长。黄校长真的老了,他的手脚都不利索了,但他一眼就认出我来,他还是那样慈祥地笑着。

“老校长,您身体可还好?”老校长一直开心地笑着,那几颗光洁的门牙也没了:“好着呢。前些年学校建新教室,你以前种的椿树用作教室檩条,又撑起一座新的学校哩。”

风物 杂谈

来碗臭豆腐

■ 程应峰

傍晚,妻子从医院回来,径直走进书房,将我电脑前的座位上拉起来,说:“现在就咱们两人世界,走,我们也潇洒一回去吧。”

这些天,岳母因腿部淋巴管炎住进了医院,我与妻子给她办理入院手续后,妻子每天早中晚都要往医院跑,她在家给岳母做好饭,然后骑摩托车送过去。又逢假期,在家的儿媳便带着孙儿朵朵回娘家暂住了几日。

妻子每天傍晚送饭,总是给岳母打理好一切后才往回赶。每天回家的途中,她都能看见穿城而过的城铁高架桥侧,有一溜儿市民自然聚集而成的摊档,人声鼎沸,烧烤的食物之香总是从那儿迎风散开,扑鼻而来,煞是诱人。妻子嘴里所说的潇洒,其实就是要到这儿的摊档看看,盘算着吃点什么。

走近摊档,地方小吃琳琅满目,烟熏火燎地摆开,脚下还是沙石地面,少有座位,无法坐下来好好品尝,大多数人都是走走看看,买了小吃拿在手上,站在一旁吃。

看了一圈,一阵臭豆腐的气味飘忽而来,挤进了鼻子里。妻子就势带了我一把,兴味颇浓地说:“走,那边去看看。”

看自然是要看的,既然来了,这地道的家乡味又怎能错过?乍然间,我想起了汪曾祺笔下的一个烟火片段:一个侨居国外的老人,晚年心心念念想吃的,就是北京的臭豆腐,外加一碗热汤面。在他看来,若能吃上这两样东西,也就心满意足了。只是,臭豆腐实在臭,有心人从北京带了一些,但上飞机前一检查,却无法通过。

可见,臭豆腐还真是足以令人怀乡之物。逐臭寻去,走近臭豆腐摊,等着吃臭豆腐的人还不少,炸臭豆腐的摊主似乎忙不过来。我和妻子只能站在一旁看摊主忙,瞧别人吃。看别人的吃相,也有看头。有人将炸好的臭豆腐拿到手后,咬一口,热得烫嘴,吐舌头,在那儿哈着大气。又想着早点下嘴,便麻溜地往豆腐上吹气。差不多了,一嘴下去,咬烂外面脆皮,汁水往嘴里冲,表皮的香脆,汁水的热辣,豆腐的肥美,全都到了舌尖上。吃上一块,辣得额头出汗,嗓子冒烟,又哪里管得了那么多?就算龇牙咧嘴,还得忍着心往嘴里送。

看别人吃得差不多了,看摊主也忙得差不多了,妻子瞅空赶紧对我说:“扫码吧!”又扭头对摊主说:“来一碗臭豆腐。”我知道,为了这碗臭豆腐,妻子可是惦记了好些时日了。

闲庭 随笔

露天小饭桌

■ 王优

下班途中,路过一家小店。店外的树荫下,摆着一张小方桌,夫妇二人对桌而坐,正在吃午饭。电饭锅焖的白米红薯干饭,一碟青菜,一个红烧豆腐,一盆番茄蛋汤。夫妇二人吸吸呼呼,兼菜喝汤,吃得正欢。阳光从树缝里漏下来,小光圈一闪一闪。简单的木桌子,简单的饭菜,平淡的日子,普通的夫妇,这一切,仿佛一幅静物画,让人倍觉温暖而安宁。

记忆里,少年时代,一年四季,绝大多数时候,我们在堂屋里吃饭。一张木制八仙桌,蹲在堂屋正中央。厚实的木板,暗沉的桌面,固定的位置。饭菜摆在桌上,呆呆板板;大家围桌而坐,拘拘谨谨。呼噜呼噜,低头扒完一碗饭,便匆匆下桌,来到阶沿上,来到地坝里,抽烟的抽烟,看天的看天。那样的时刻,没有什么乐趣可言。可一旦把桌子搬到外面去吃,同样的饭菜,就格外香了。

露天小饭桌,是儿时最温暖的记忆。这样的时刻,往往是阳光灿烂的中午或者月光明亮的晚上。

深冬时节,妻子豌豆躺在泥土里,静静沉睡;青菜顶着湿湿的冷露,慢慢摇它们的叶子;奔腾的河水停下了脚步,呜呜

咽咽唱一曲缓慢的歌。该种的种了,该栽的栽了,该忙的农活忙得差不多了,村子静下来,农人闲下来。有阳光的日子里,祖父扛着锄头,咬着烟管,沟上一坡地地转,看看自家的地,看看别人的苗,看看野兔宿在哪个山坳。

祖母在家里做饭。也许一钵炖冬瓜,也许一盆萝卜秧,必不可少的是一个炒酸菜,一个酱豆瓣。“好久没出过这么大的太阳了!”祖父回来,放下锄头,一边洗手一边说。“把小桌子搬到太阳坝里去。”祖母吩咐我们姐妹。小木桌不高,也很轻,我和姐姐不费什么力气就抬到了地坝里,搭在阳光下,搬来四条矮板凳,然后去厨房一碗一碗端出饭菜。

爸爸回来了,妈妈回来了,一家人坐在院子里,一边晒太阳一边吃午饭。鸡们在院子里踱步,狗儿蹲在桌边巴巴地望着。挟一坨红薯给狗,挑一筷子米饭给鸡,一时鸡飞狗跳,大人也不会说什么。极普通的饭菜,在堂屋里吃和在院坝里吃,感觉完全不一样。太阳暖身子,粥饭暖肚子,这样的画面温暖一辈子。

夏日傍晚,把小饭桌摆在院子里,月光下的晚餐,无论吃什么,心里都是一片

明朗朗。记忆最深刻的是,炒一大锅胖丝瓜,做一圈锅边馍,熬一锅清稀饭。把一锅稀饭端出去,放在倒扣的箩筐上。丝瓜舀出来,锅边馍摆出来,稀饭盛上来。一切准备就绪,我们转身洗澡冲凉。那时候做饭都是烧柴火,暑气炎炎,灶火熊熊,我们一脸灰一身汗。三五两下,洗漱完毕,再次回到院子里,小饭桌上的稀饭不烫了,丝瓜和馍馍温度刚刚好,咬一口馍,就一筷子菜,再来一口稀饭。吃完了饭,把碗筷收在锅里,也不急着去洗,就那么静静坐着,大家东一句西一句,有一搭没一搭。晚风轻轻轻地吹,虫声嗡嗡地唱,月光静静地探下来。屋子里越来越暗,院子里越来越亮,树影斑驳,远远听到对门院子里也笑语声声。

把小饭桌搬到外面去,在露天里吃顿饭,换个地方,其实是换种心情。丰子恺有幅漫画:《人散后,一钩新月天如水》。高悬的眉月,空空的长廊,竹帘,木桌,茶具,寥寥几笔,勾画出如宋元小令般的悠远意境,那是属于文人的悠然娴静。日光或者月光下的小饭桌,是老百姓不易觉察的安适笃定。庸常日子里乍现的小小诗意,一样祥和,一样恬静。

公益广告

体贴父母的孝心, 我明白。

家风 传承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